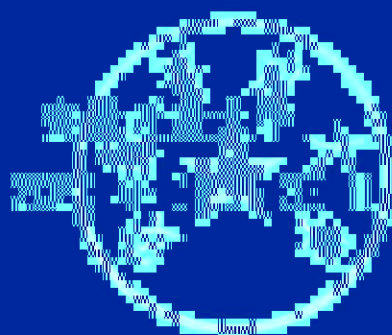


安徽开放大学文件

皖开大〔2021〕58号

关于印发《安徽开放大学科研团队建设 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安徽开放大学 皖开大教〔2021〕58号



业, 在教师聘任、薪酬管理等方面, 应逐步实现教师聘任制、合同制、同岗不同酬、同工同酬, 逐步实现教师薪酬与岗位职责、工作业绩、工作年限、学历、职称挂钩, 逐步实现教师薪酬与学校办学效益挂钩。在建立教师薪酬激励机制的同时, 应逐步实现教师薪酬与学校办学效益挂钩, 逐步实现教师薪酬与学校办学效益挂钩, 逐步实现教师薪酬与学校办学效益挂钩。

第三, 在教师薪酬管理方面, 应逐步实现教师薪酬与岗位职责、工作业绩、工作年限、学历、职称挂钩, 逐步实现教师薪酬与学校办学效益挂钩, 逐步实现教师薪酬与学校办学效益挂钩, 逐步实现教师薪酬与学校办学效益挂钩。

第四条 团队管理实行“公开申报、择优遴选、统一管理、自主建设、目标考核、优胜劣汰”的动态机制。科研处统一组织实施团队的申报、评审、管理与考核等工作，团队负责人所在部门为团队的归口管理单位（以下简称归口单位），团队负责人是团队建设管理的直接责任人。

第二章 申报与审批

第五条 团队申报每3年组织一次。

第六条 申报条件

- (一) 团队建设的定位清晰，特点鲜明，并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，符合国家、省、市重大战略需求，具有明确的研究方向、研究目标、研究内容、研究方法和研究团队，具有较好的研究基础和条件。
- (二) 团队负责人具有高级职称，具有博士学位，具有较好的学术造诣和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，具有较好的科研业绩和较强的创新能力，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。
- (三) 团队负责人具有较好的学术背景，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，具有较好的学术背景，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。
- (四) 团队负责人具有较好的学术背景，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，具有较好的学术背景，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。
- (五) 团队负责人具有较好的学术背景，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，具有较好的学术背景，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。
- (六) 团队负责人具有较好的学术背景，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，具有较好的学术背景，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。
- (七) 团队负责人具有较好的学术背景，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，具有较好的学术背景，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。
- (八) 团队负责人具有较好的学术背景，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，具有较好的学术背景，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。
- (九) 团队负责人具有较好的学术背景，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，具有较好的学术背景，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。
- (十) 团队负责人具有较好的学术背景，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，具有较好的学术背景，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。

且作为一般成员最多参加一个团队的申报;团队一般成员最多参加两个团队的申报。

第七条 审批程序

(一) 团队实行学术带头人牵头申报制。符合条件的学术带头人根据申报要求,填写《安徽开放大学科研团队建设申请书》,报送归口单位初审后,由归口单位统一报送科研处。

(二) 受理评审与公示

■

■

(六) 对拟立项的团队予以公示,公示期满无异议的,学校批准立项建设。

第八条 经评审批准设立的团队,团队负责人、归口单位与学校(委托科研处办理)三方签订《安徽开放大学科研团队建设任务书》,作为资助、管理和考核的依据。

第三章 团队建设

第九条 团队建设周期为3年。学校设立科研团队建设专项经费,资助标准为:人文社科类团队2万元/年,自然科学类团队3万元/年。

第十条 团队建设的任务是以促进科研协作、培养学术人才、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建设和学校事业发展为目的,潜心开展科研工作,形成稳定科研方向,积极开展学术交流,积极争取纵向课题

向课题，产出高质量学术成果，提升成员学术素养和团队学术影响力，促进学校的学科专业、教师队伍、教育教学能力、公共支持服务和信息化等建设，助力学校在人才培养、科学研究、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等方面的能力提升。

第十一条 团队建设的内容包括：科学研究；服务办学；人才培养；学术交流；服务社会等。

（一）科学研究。聚焦研究方向、凝练研究特色，积极争取高层次纵向科研项目，主动承揽政府部门和企事业单位的委托研究课题，重点结合开放大学建设任务和办学发展需求，协同开展课题研究，及时产出著作、论文、研究报告、专利、专利转化等成果，促进学校事业发展，提升团队学术影响力。

（二）服务办学。围绕学校转型发展和一流开放大学建设需求，结合团队的研究特色与优势，以科学研究为基础，开展决策咨询、技术研发等应用研究，服务学校中心工作及重要办学项目。

（三）人才培养。整合办学体系人力资源，培养学术带头人和中青年学术骨干。团队负责人起到示范带头作用，其他成员在高质量成果产出、专业技术职称晋升和个人科研能力提升等方面，取得明显成效。

（四）学术交流。通过积极举办学术讲座、学术研讨会和学术沙龙等交流活动，以及参加学术会议或访问学者等途径，紧跟学术前沿，关注社会热点，拓宽研究视野，学习借鉴科研经验，促进团队成员合作开展课题研究。

（五）服务社会。以对策研究和应用研究为导向，聚焦地方

- (一) 营造良好的科研协作氛围；
- (三) 指导团队成员开展科研工作；
- (四) 协调解决团队建设中的问题。

第十五条 团队运行过程中，如遇负责人、成员调整等重要事项变更，须填报《安徽开放大学科研团队重要事项变更审批表》，报学校审批后施行。

究任务重要拨付使用，如需调整，在预算额度范围内，须报科研处审核。经费使用须遵守国家、安徽省和学校有关规定，具体参照学校科研项目经费和财务管理相关规章执行。经费使用须切实提高使用效益，并接受纪委、审计和财务等部门的监督和检查。

“《安徽省高等学校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》”

第二十条 学校科研项目经费，按照国家和安徽省有关规定执行。学校科研项目经费使用，应当坚持勤俭节约、专款专用、讲求实效、注重绩效的原则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学校科研项目经费使用，应当接受纪委、审计和财务等部门的监督和检查。

第二十一条 学校科研项目经费，应当按照国家和安徽省有关规定，实行项目经费单独核算、专款专用。学校科研项目经费使用，应当坚持勤俭节约、专款专用、讲求实效、注重绩效的原则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学校科研项目经费使用，应当接受纪委、审计和财务等部门的监督和检查。

第二十二条 学校科研项目经费，应当按照国家和安徽省有关规定，实行项目经费单独核算、专款专用。学校科研项目经费使用，应当坚持勤俭节约、专款专用、讲求实效、注重绩效的原则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学校科研项目经费使用，应当接受纪委、审计和财务等部门的监督和检查。

期提交验收，延期时间不得超过半年。

(二) 通过初审的团队，科研处根据团队所在学科专业组建专家组，依据验收指标体系对团队的建设质量和绩效等进行评价。

(三) 专家评价结果提交校学术委员会审议。学术委员会在

博” 团队， 暂停团队称号， 停止经费支持， 且团队负责人及
其他成员在两年内不得再次申报团队建设项目， 其中， 对团
队建设绩效不佳， 未能履行相应职责且无正当理由擅自脱
离的， 学校追回已拨付的经费经费， 对建设过程中发生严重违
规行为团队， 学校追回已拨付的经费经费。

附件 1 团队验收

附件 1 团队验收指标体系， 附件 1 附件 1 “附件 1 附件 1
附件 1 附件 1”。

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
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

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
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 附件 1

第二十五条 省部级以上科研团队的申报、资助、管理、考

第二十七条 本办法执行过程中，如与上级有关文件不一致的，从其规定。

第二十八条 本办法中的“以上”均含本数在内。

第二十九条 本办法由科研处负责解释。

第三十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原《安徽广播电视大学科研平台管理暂行办法》（皖电大〔2016〕47号）和《安徽广播电视大学科研平台考核暂行办法》（皖电大〔2016〕48号）同时停止执行。